

## 民国十一年之图书馆教育

我国历来，只有藏书室，无所谓图书馆也。至于图书馆教育，则更毫无头绪。自欧风东渐，此种教育，始有人注意，然亦不过知其表面，而其内容，亦茫然莫晓。余前撰《民国十年来之图书馆》之报告，乃将其沿革利弊，琐碎言之，希冀一般国民，悉知此中关系。其有补益于我国之文化，实非浅鲜。今同志诸君，又嘱撰十一年之图书馆教育，其用意所在，不过欲知此种教育，较前为优劣，以觐其进步与退化耳。惟念本年统计表，尚未调查确凿，各省图书馆之数，加多或减少，不得而知；其中书籍，添购与散佚，不得而晓；其阅书人数较前为多寡，亦无从而觉。由是言之，此种教育之发展与否，似无把握。虽然，图书馆教育，纵无本年之统计表，以为根据，而从各方面观察之，亦有可以证明其教育之发展者。约而计之，盖有数端如下：

（一）提倡图书馆教育者之踊跃也。本年夏间，海内通人，学界巨子，在山东济南，为改进教育起见，开会研究。其研究之条目繁多，而图书馆教育，亦居其一。足见此项教育，前此无人问津者，而此次集合中国之硕学鸿儒，犹提倡及之，此图书馆教育渐次发展之一原因也。

（二）征求图书馆人才者之孔多也。前此办理图书馆，均以为无关轻重。其馆长与管理各员，无论何人，皆可为之。一至本年，如厦门、天津、北京等处，均到武昌文华大学，聘请图书馆专科人才，办理此项教育。间有不遂所请，若深以为憾者。由此观之，是深知图书馆教育，办理必资熟手。不似从前美锦学制，所伤实多；问道于盲，徒劳无益也。即此一端，又足征图书馆教育之有进步矣。

（三）造就图书馆人才者之热心也。欧美对于图书馆教育，本视为专门科学。顾我国对于此种事业，方有萌芽，遑云专科。幸本年夏间，北京高师、南京高师、武昌中华大学，开暑期演讲，其中

列有图书馆教育一门。冬间，武昌高师，亦组织图书馆教育一科，以教授将毕业之学生。此数校所组织，虽皆速成班，然实足以一新闻见者之耳目，将见逐渐推广，可预期也。

（四）人民受图书馆教育较前略深也。前此一般人民，知识幼稚，对于图书馆，若以为憩息之所。其阅览也，又以为仅消遣之为。及至现在，皆已如梦初醒，知此种事业，不愧为教育机关。其看书也，各有心得；其阅报也，皆有统系。何以知其然也？因一般士民，多来观览，如今日所阅之书报，有未阅毕者，无不向馆员预先说明以便明日仍得接览。所索某书某报，如渴者思饮；倘所索之书，为他人借去，所索之报，又为捷者先得，则每每以不能先睹为恨事。由是观之，则图书馆教育，饶有进步，可断言也。

（五）捐资办图书馆之热度甚高也。我国此时，财政困难，教育经费，亦大受影响。官立学校，有数月不发薪者，以致学潮激荡，罢课索薪。似此现象，棼如乱丝，一切教育，近于停滞。然本年对于图书馆，竟有乐捐巨款者，如北京高师图书馆、山东齐鲁大学图书馆。河南第一学生图书馆等皆于本年成立。南京东南大学图书馆，于本年亦积极进行。非捐款踊跃，何克至此？更有表扬先德，捐数千元于图书馆，以作纪念者；据此看来，是图书馆教育，正方兴未艾也。

（六）捐书籍于图书馆者之时有所闻也。我国前此，凡藏书之家，视书籍为鸿宝，或藏之秘府束之高阁，宁饱蠹鱼，不欲公诸同好。现时人民之思想，与前此大相径庭，以为书籍为一种公器，非一家一人所得而私。己能阅，阅之，己不暇阅，或已经阅过，即捐之图书馆，以供众览。不特家藏旧书，乐于出捐，甚有持资买书以捐者。本年岭南大学图书馆，有人乐捐大批书籍。商务印书馆，对于公书林，亦捐多种书籍。东南大学图书馆，亦收到书籍及捐金不貲。本年冬间有粤人相隔数千里之遥，曾以数部书籍寄捐于公书林者，其余零星捐书者，亦层见叠出。苟非人民知图书馆教育之可贵，亦乌能如是？

（七）因潮流所趋，有似默助于图书馆教育者。现时为新文化

新思潮最盛时代，例如学制问题，制产问题，文字改革，家庭改造，女子开放，与夫劳动主义，种种问题之发生。一般学者，闻风兴起，惊喜欲狂，如水趋壑，如蚁附膻。又欲以此种学说，输入社会人民之脑筋，故著书立说，层出不穷，报章杂志，繁如牛毛，而图书馆为传播文明机关，非多备此种书籍报纸，不足以供其研究。既足以供其研究，故阅览者蜂屯蚁聚，挟所愿而来，偿所愿而去，则教育之日隆，可想见矣。

以上所述，是即十一年图书馆教育之成绩也。异日本年统计表制就，再有可以证明者，当为补录。然余对于此项事业，尚有臆见，以贡献于阅者诸君。窃以图书馆教育，与学校教育，其目的虽无异同，而其研究方法，实有悬殊之处。盖学校教育，讲师授之，学生听之，其受教育，尚属被动。至图书馆教育，无严师之督率，而阅览维殷，其受教育，乃纯粹自动。被动者旋得旋忘；而自动者印入脑筋，此其异也。又图书馆教育，与流行演讲，虽均属社会教育，然演讲教育，使人知其当然，而图书馆教育，乃使人知其所以然也。人苟欲研究一种学术，一入图书馆中，可以探其原，穷其委，洞悉其中之曲折，究极将来之效果。是以图书馆教育，可以为科学之研究，而非普通教育，所能比较。愚见如此，质之大雅君子，当必有能辨之者。

（见 1923 年《新教育》第六卷第二期）